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粤交案函〔2018〕159号 A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东省十三届 人大一次会议第 1722 号 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黄晨光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尽快开工建设中山至茂名高州（粤桂界）高速公路茂名段的建议收悉。经会同省发展改革委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包括茂名市在内的粤西地区与珠三角地区的协调发展，出台了相关指导意见、制订了一系列的规划和行动计划。我厅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加大粤西地区高速公路等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取得显著成效。目前，粤西地区开通了沈海、西部沿海、汕湛高速等多条高速公路，外通广西区、珠三角和粤北山区，内连粤西四市的高速公路网络已经形成。

考虑中山至茂名高州（粤桂界）高速公路将与中山至阳春高

速公路、深中通道构筑一条珠三角中南部地区通往广西南部的快速通道，对进一步完善粤桂出省通道规划，优化广东省高速公路网络，加强粤西地区与珠三角核心区之间的联系具有重要意义，我厅拟将该项目纳入正在修编的《广东省高速公路网规划》。

二、我厅高度重视该项目建设，已组织茂名市交通运输局开展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并对工程方案进行了初步讨论，拟于近期组织“工可”评审。我厅将协调茂名市、阳江市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加快推进项目前期工作。

三、关于将博贺疏港支线纳入省高速公路网规划问题，我厅将在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工作中，**结合阳春至高州高速公路路线方案**，进一步深入分析论证该支线的功能定位、建设必要性及可行性。

非常感谢你们对省交通运输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联系人：张冰清，联系电话：020—83730718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省发展改革委。